

呼市妇幼保健院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比选文件

采购人：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

日期：2023年5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1
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公告.....	1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3
一、总则 .....	3
二、比选文件 .....	3
三、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	5
四、比选的组织与实施 .....	5
五、评审与定标 .....	6
六、合同授予 .....	7
第三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范本） .....	9
第五部分 附件.....	15
第六部分 初评及评分标准 .....	19

# 第一部分

## 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公告

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比选招标代理公司，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 一、比选范围和内容：

-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 2、比选内容：货物、服务、工程项目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 3、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院方对入围的代理机构进行年度考核，考核优秀者可续签合同，考核不合格者终止合作。
- 4、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 二、参加比选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具有企业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须提供营业执照）。
2. 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分网）注册的，纳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
3. 在呼和浩特市城区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自有房产证或租用房产协议）。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款和社会保障资金的银行凭证）。
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从事政府采购活动以来不存在与供应商串通勾结损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选择资格，并且不得再参加我单位任何有关的选择活动），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及不良行为记录并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6. 拥有一定数量的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具备编制采购文件和组织采购活动等相应能力的专职从业人员；
7. 具有独立的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评标室。
8. 不接受两个或两个以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以联合体方式参加选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 三、投标报名

1.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2. 报名时间：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6月2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逾期不予受理；

3. 报名地址：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行政楼5楼院务办公室5004房间（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包头大街33号）。

### 四、报名资料

报名时由被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同时提供下列证件的两套复印件（A4纸）加盖公章，资料提供不全者将拒绝接收，以提供资料送达比选人的时间为准，逾期不予接收。

（1）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3）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分网）注册的证明文件（提供网页截图）；

### 七、比选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6月2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6月2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行政楼5楼院务办公室5004房间（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包头大街33号）。

### 四、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名称：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包头大街33号

联系人：李昕 孔令乐

联系电话：0471-3596006

##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

2.2 “供应商”系指满足比选条件经资格审核合格的报名企业。

2.3 “项目”系指本次比选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项目。

2.4 本项目服务期为3年，合同一年一签，医院对入围的代理机构进行考核，考核优秀者可续签合同，考核不合格者终止合作。

#### 3、采购方式

3.1 本项目将采取比选方式进行采购，选出符合招标代理机构。

3.2 供应商必须按比选文件要求编制比选响应文件，并按规定的方式和时间递交。

#### 4、比选费用

比选文件0元，中标的代理机构不承担因参加比选所发生的专家评审费。

### 二、比选文件

#### 1、比选文件内容

包括：比选公告、比选须知、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主要条款、初评及评分标准等组成。

我单位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2、比选文件的解释**

本次比选将采用现场比选，综合评审的方式确定入围供应商，由评审组根据企业规模、服务方案、业绩、社会信誉度等评分标准中要求的综合因素确定入围供应商，对未入围供应商不进行解释，敬请谅解。

## **三、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比选响应文件的内容**

- 1.1 比选投标书（附件 1）；
- 1.2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附件 2）；
- 1.3 参选人基本信息表（附件 3）

其他相关资料（附件 4）包括：

- 1.4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1.5 企业基本情况简介；
- 1.6 服务方案；
- 1.7 业绩；
- 1.8 本项目的技术人员配备说明；
- 1.9 企业获奖；
- 1.10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2、比选响应文件编制、装订**

2.1 比选响应文件应按第五部分的内容进行编制；并使用 A4 纸打印，比选文件要求编写、牢固装订成册，否则，按废标处理。

2.2 比选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3 响应文件打印或用永不褪色书写工具书写，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4 供应商应提交比选响应文件份数：纸质文件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二份副本）。

## **3、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3.1 供应商应在比选文件要求的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比选响应文件；

3.2 比选文件要求的递交截止时间后恕不受理。

## **四、比选的组织与实施**

### **1、参会人员**

1.1 比选会议采购人、专家、监督等有关人员参加；

1.2 由监督人员进行现场监督。

### **2、比选程序**

2.1 收取比选响应文件；

2.2 按照签到顺序进行比选；

2.3 由比选组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审查；

2.4 进行商务和技术交流。

### **3、比选内容**

3.1 比选文件所列及补充文件的全部内容；

3.2 比选会议中临时追加的内容等。

### **4、免谈和废标**

4.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主要内容缺项或装订不符合要求的；

4.2 供应商不具备资格或与文件材料不符的；

4.3 响应文件没按规定签署的；

4.4 弄虚作假、采用不正当手段进行投标的；

4.5 串标、围标、恶意竞标的；

4.6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 **五、评审与定标**

### **1、评审**

1.1 由比选组对每份比选响应文件进行逐项审查，合格的进入比选程序；不合格的文件作废标处理，取消比选资格。

1.2 在报名参与比选的供应商中，根据综合比选，确定 8 家供应商。

1.3 出现特殊情况时，由比选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临时决定的内容可作为此比选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 **2、定标**

2.1 定标原则：综合评分法。

2.2 比选评审小组根据比选响应文件内容、比选过程和最终结果等因素，将综合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选供应商，最后确定单位 8 家；

2.3 评标会议结束后，根据需要将对入围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考核内容包括办公场所（要求具有一定规模的办公场所及开标评标场所）、技术力量、人员、管理水平及业绩原件进行考察核对，如实际情况与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

## **六、合同授予**

### **1、定标方式**

本项目评选“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计划选择 8 家社会代理机构作为签订代理项目的优选单位，评委会将综合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选供应商。

### **2、入选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在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网站公示入选的代理机构。

### **3、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

采购人与代理机构 5 日内签订年度委托代理协议。

## 第三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项目概况：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入选代理机构负责完成签订合同之日起三年内，完成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指派的招标代理工作。

二、实施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三年。

三、招标范围：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三年内完成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指定的招标项目全过程招标代理工作。包括：组织采购项目的技术参数论证、草拟招标采购文件、发布招标采购公告、接受合格供应商参与投标；组织开标及评标会议；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协助甲方草拟合同；整理归档代理项目资料；组织招标采购文件答疑；处理供应商质疑及配合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投诉等工作。

四、其他未尽事宜在合同中体现。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范本）

具体合同以最终签订的为准

# 采购项目委托代理采购协议书

（项目名称：）

采购人：

供应商：

日 期：

## 采购项目委托代理采购协议书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甲方自愿将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规，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二) 项目数量:

(三) 预算金额:

##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一) 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二)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招标（采购）公告或邀请函；

(三) 供应商资格预审（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

(四)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五)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

(六) 邀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现场监督；

(七) 落实开标、评标（谈判、洽谈、询价）地点，主持开标（谈判、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指定专人做开标、评审等全过程记录；

(八) 组织评审工作

(九) 整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人

(十) 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进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十一)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十二)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十三) 组织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四) 协助组织履约验收事项

(十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应指定一名项目联系人，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三）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招标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

（四）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以及提出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投标（响应）供应商的要求。

（五）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代表参加开标、评审等工作，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方法、标准的确定，评审过程和评审推荐意见。

（六）甲方有权利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七）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采购活动中的行为进行监督。

（八）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机密。

（九）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招标（采购）方案。

（三）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招标文件，并报甲方确认。

（四）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五)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 就招标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六) 乙方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

(七)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八) 乙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九) 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除外)。

(十)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 **第五条 委托代理采购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 可以在法规许可范围内对委托代理采购协议内容做出变更; 如发生了不可抗力等原因, 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撤销, 本协议应做相应变更或终止。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规和本协议的协定, 否则, 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 由违约方承担。

### **第七条 有关费用**

**代理报酬:**

### **第八条 其他**

(一)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 \_\_\_ 份, 甲方执 \_\_\_ 份, 乙方执 \_\_\_ 份

(二)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附件

## 附件 1: 比选投标书

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

1. 按照已收到的 \_\_\_\_\_ 项目比选文件要求, 经我单位认真研究文件须知、比选条款、技术规范和其它有关要求后, 我方愿按上述标准和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比选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 并承诺在入围后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如有缺项、漏项部份均由我方无条件负责补齐。
2. 一旦我方入围, 我方保证在按贵单位要求, 依法合规的完成招标代理项目。
4. 我方郑重声明: 所提供的比选响应文件内容真实。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否则, 入围通知书、本比选响应文件及比选记录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盖章)

单位地址:

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_\_\_\_\_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的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次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代理人：(签字)\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选人基本信息表

投标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E-mail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中	高级职称	
办公场所面积				中级职称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附件 4：其他相关资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企业基本情况简介；
- 3、服务方案；
- 4、业绩（以招标代理合同及招标公告为准）；
- 5、本项目的技术人员配备说明（附人员证书、身份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等）；
- 6、企业获奖；
- 7、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第六部分 初评及评分标准

### 初步评审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规范性	符合响应文件份数的要求（一正二副）
资格评审标准	已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登记并纳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	加盖单位公章
	在呼和浩特市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自有房产证或租用房产协议
	具有依法缴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款、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银行凭证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从事政府采购活动以来不存在与供应商串通勾结损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选择资格，并且不得再参加我单位任何有关的选择活动），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不良行为记录，并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书面声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比选承诺：招标代理服务费暂按内工建协[2022] 34 号文规定标准向项目中标人收取，代理机构应在招标采购文件中明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对象、标准或比例，否则不得发布	服务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有效
	具有独立的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评标室	提供有效资料
备注：全部符合初步评审合格，有一项不符合初步评审不合格。		

## 综合评审表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呼和浩特市经 营场地条件 (12分)	1、营业场地建筑面积在 1000（含）平方米以上的得 6 分，营业场地建筑面积在 1000（不含）平方米以下 500（含）平方米以上的得 3 分，500（不含）平方米以下 300（含）平方米以上的得 2 分，300（不含）平方米以下 150（含）平方米以上的得 1 分，150 平方米以下不得分。
	2、具备完善的录音录像设备且是独立的开、评标室,有 1 个得 1 分，每增加一个加 1 分，本项累计最高得 4 分。
	3、开、评标室具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评标功能的每一个得 1 分，本项累计最多得 2 分。
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3分)	比选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行业荣誉 (4分)	获得省（自治区）级以上先进招标代理机构荣誉的每一项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诚信单位 (2分)	获得省（自治区）级颁发的诚信经营示范单位的得 2 分
政府采购荣 誉(3分)	获得全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荣誉证明的得 3 分，自治区（省）级得 1 分
具有从业 资格的专 职在岗人员 (14分)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国家注册类执业资格证书、招投标行业培训证书的,每有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14 分。（注：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的，不重复计算。需要提供以上人员的劳动合同和社保缴纳凭证）
近三年代理项目 业绩 (22分)	1、近三年以来内蒙古地区医疗行业招标代理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项目：每 1 项得 1 分，满分为 12 分。（提供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及中标通知书，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2、近三年以来内蒙古地区政府采购招标代理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项目，每 1 项得 1 分，满分为 5 分。（提供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及中标通知书，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3、近三年以来完成 1000 万元及以上改建扩建装饰装修项目，每 1 项得 1 分，满分为 5 分。（提供招标代理委托协议及中标通知书，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p>注：1、每个项目业绩只能计算一次，不得重复计算。所有业绩证明材料须将复印件装订于标书中。</p> <p>2、不得提供虚假资料，一经发现，将取消选择资格，并且不得再参加我单位任何有关的选择活动。</p>
招标代理服务方案（20分）	方案内容具体，思路清晰，工作流程合理，最多得5分
	服务内容全面，最多得5分
	保密措施有效、合理可行最多得5分
	按法定规定的时间排布工作时间节点，制定的工作计划表合理可行，最多得5分
报价（20分）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在“收费标准”的基础上，每下浮1个点，加1分，满分20分。
总分 100分	